

小宝 著

为坏人辩护

读书唯一的实际好处是能长点见识，不自欺，不被人欺，不欺人。

不被人欺之欺是欺骗之欺，不是欺负之欺。读书读好了，能免受欺骗，但无法免受欺负。

小宝 著

为坏人辩护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坏人辩护/小宝著.——上海:文汇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496-0703-7

I . ①为... II . ①小... III . ①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236450号

为坏人辩护

著 者 小 宝

责任编辑 朱耀华

特约编辑 甫跃辉

装帧设计 张志全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200041)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上海译文印刷厂

版 次 201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00千

印 张 7

印 数 1-5100

ISBN 978-7-5496-0703-7

定 价 32.00元

自 序

这本书是我近两年的阅读随笔。

很多朋友的见识来自阅历。我的阅历非常稀薄，无足称道，有一点见识，主要来自阅读。

读书读了几十年，读法三变，可以和爱读书的朋友聊聊。

刚开始读书，好比薄幸公子谈恋爱：读一本爱一本，见一个要一个。落入书堆，恰似西门庆入花丛，但觉个个是佳偶，处处有艳遇。那时候读书，相信每本书都可读，每位作者都可信，能够印在书上的就是好话。那是滥情的阅读，别人看你很下流，自己感觉很快乐。好在阅读上的滥情不像生活中的滥性那么辛苦，后果也不会太可怕，不会像台湾富少那样被全国通缉。

读书多了，眼光逐渐犀利，不再拉在篮里都是菜，躺倒床上便解衣，开始挑书挑作者。后来免不了遭遇经典遭遇大师。大概而言，经典确实功力不凡，大师果然名下无虚，值得读书人一意孤行全神贯注地追随迷恋。与大师经典厮守，其乐无穷，有点像穷书生娶了豪门千金，一跤跌进青云里，那份高兴，那份巴结，

伴着大小姐从此闭门不出，视天下女色为庸脂俗粉。只重经典，不采凡书。那是阅读中的神圣婚姻岁月。

不过大师经典再伟大，也无法囊括人世的智慧，无法穷尽阅读的乐趣。曾经沧海仍思水，度过巫山更想云，这是基本的人性，水性杨花的基本人性。况且真正的大师经典虽然是正宫娘娘，但心胸开阔格局宏大，完全容得下三妻九妾，容得下你眠花宿柳。于是正日守家，闲时出门。那是阅读的风流年代。遍读闲书野史，结交奇士美人，由着性子读书，尽兴就好，开心就好。

读书的最高境界应该像传说中的得道大法师，以阴阳之道采补之术驾驭万物，采阴补阳，采阳补阴，飞花摘叶皆为利器，无物不能为我所用。那时候读任何书都心无挂碍，随便取用，用完即扔，得意忘形。无论好书坏书，好人坏人，拿来便是。

我自认当下我在读书的第二境中补习，在第三境中出入，偶尔进窥第四境的奥秘。

说话的，读书那一点破事，何必讲得那么玄妙？读书有年，没见你相貌俊一点，力气大一点，钱财多一点，桃花好一点，何必自欺欺人？

“自欺欺人”四字说得好。读书一无是处，本来就是闲人、废人的消遣，它唯一的实际好处是能长点见识，不自欺，不被人欺，不欺人。你想考考我的见识吗？可以翻一翻书中《任志强只是一个头脑简单的商人》。那篇文章写于两年前，房产税试行之初。读懂房产税，是读懂当代中国的关键。我的文章引而未发，留给有心人切磋。可惜的是，当时懂的人很少，现在懂

的人也不多。

不被人欺之欺是欺骗之欺，不是欺负之欺。读书读好了，能免受欺骗，但无法免受欺负。欺负读书人是天下的通则人间的王道。所以，要想活得舒服点，还是不读书为好。

2012 年 9 月 23 日

目 录

小城故事多 ... 1
剽窃这点事 ... 4
和布洛克聊天 ... 8
“我希望她被卡车撞死” ... 12
麦克大哥的十一堂课 ... 16
为坏人辩护 ... 20
你说的一切都会作为呈堂证供，证明……/24
知识分子的审判书 ... 27
但知泰迪熊，安知罗斯福 ... 31
向北，再向北 ... 35
人人可能重抑郁 ... 39
人人爱八卦 ... 43
奥巴马都不懂的美语 ... 47
男女关系中的历史辩证法 ... 51
杞人忧天 ... 55
婚姻言论界的魔头 ... 59

反正我信了 ...	62
爱你才会糟蹋你 ...	66
怪人奇书 ...	70
搞笑就要不正确 ...	74
得A的B级小说 ...	78
笑话的妙用 ...	82
美人爱读《徒然草》 ...	86
没有人能挡住你胡思乱想 ...	90
给snob起个中文名字 ...	94
桑德尔的思想课 ...	98
概率的故事——站在命运一边 ...	102
数学是点三八重管左轮 ...	106
科学实验的八卦和疯狂 ...	109
黑暗的人性，光明的理性 ...	112
漏洞成就人生 ...	115
监狱实验 ...	119
癌症不是病，治疗要你命 ...	123
陆澹安 ...	127
拆一包白粉看看 ...	131
余老师病了 ...	135
正房已死 ...	139
试问香港谁家天下 ...	143

新年读安持 ...	146
拉三从何而来 ...	150
任志强只是一个头脑简单的商人 ...	154
历史亲历者 ...	158
杀人如麻刘心武 ...	161
双鱼座老娘 ...	164
狗权伸张以后 ...	166
己酉足够，何必辛亥 ...	170
辛亥何足道 ...	174
神品钓鱼帖 ...	178
最好的胡适传 ...	182
编为知者道，不供俗人看 ...	185
“二百五”枪挑李敖 ...	189
新春试笔之微勃战争 ...	193
邪门 ...	196
改变规则的时候到了 ...	198
缝制时间的想象空间 ...	201
答香港《读书好》杂志问 ...	206

小城故事多

新星几乎买下劳伦斯·布洛克全部作品的中文版权，偏偏没买《小城》，让上海译文捡了个便宜。就像哪一天华纳兄弟公司心血来潮收购华谊兄弟公司，软硬资产统统打包，却把冯小刚漏在外面。

《小城》是布洛克最好的小说——这不是我说的，是布洛克自己说的。《小城》是布洛克最好看的小说——这是我说的，我已经向至少十位朋友推荐此书，人人说好，没有退货，让我本月荐书的公信力大增。

布洛克是最好的侦探小说家，但他绝不是类型作家，他的罪案和破案从来都不花哨。我更愿意把他看成一个都市作家，一个纽约作家。布洛克小说最好的味道来自纽约，来自纽约人，来自纽约人的故事。《小城》前一百页，已经有五位人物登场：潘科，纽约的清洁工，同性恋，黎明即起，打扫妓院、酒吧以及身份模糊的纽约女郎的寓所；苏珊·波玛伦斯，画廊的女老板，情欲澎湃；莫瑞·温特斯，六十七岁的刑案律师，老练、老到的色鬼；

克雷顿，出场潦倒，马上更加倒霉，最后逆转走红的小说家，布洛克略带嘲弄的自画像；巴克伦，下届纽约市长候选人的热门人选，主流生活方式代言人，健康，阳光，其实已深陷中年危机。当然，另外还有那位被九一一摧毁全部生活的罪犯。

如果布洛克先发表《小城》的前一百页，然后征询读者的意见：往下走，你们最想看哪几位的故事？我肯定会点潘科。你想想，一个底层的同性恋，工作场所、工作性质又是那么古怪，他自己、他身边串联着多少好玩的故事？可惜，一百页后，潘科退场了。

我还会点温特斯。这个老色鬼一点都不脸谱化。全世界的色鬼，从卡萨诺瓦开始，无论老幼，表面风光后都有自己的辛苦。温特斯，年近花甲，身材富态，领带上还有食物的污渍，但风月场上依然光芒四射，“害你阴部发潮”。然而，私底下，他却在和前列腺癌搏斗。为了让自己火力不失，他除了喝一点中药，放弃一切治疗。这是色鬼的代价和坚忍。他的故事一定有趣。不过在后四百页，布洛克也让他出局。

苏珊·波玛伦斯是我和布洛克唯一的共同选择。这个纽约女人，生活中只有两项内容：性和艺术。《小城》所以好看，全在布洛克准确、专业地写下她每一个性爱故事。布洛克笔下的苏珊故事，不脏，不低级趣味。用克雷顿的话来说，她是一位性艺术家。她把自己的每一项性爱做成艺术作品。以建筑为喻，她和克洛伊的性，就像刘海粟美术馆；她和巴克伦的性，就像鸟巢；她和克雷顿的性，就像悉尼歌剧院；她和库克麦克肯的性，最不济也像双球的东方明珠。

我猜，中国的读者会很喜欢苏珊的故事。不过美国有些“布帆”却不以为然。他们说，布洛克早就写好了《小城》，一直藏到他妈妈去世才敢发表。这些美国人不太了解布洛克。其实他出道之初就是情色作家，多年以后才改写侦探。北京小学生说的“很黄很暴力”，以顺序而言，很符合布洛克的创作生涯。

读布洛克的小说，还有一个乐趣就是走上两步便会撞到几句刻薄的俏皮话。《小城》里依然满目繁花。小说家克雷顿和两位警察聊起他在一个写作班上课，警察说：“也许这是一个认识女人的好地方”。克雷顿承认，班上有很多文学女性，他又是公认的权威，按照道理说，他可以予取予求，重点是：“塞缪尔·约翰逊在读完另一个作者的作品后说：‘你的作品既原创又出色，但是，原创的部分不出色，出色的部分不原创。’在课堂里的女生，有正点的，有可以上的，但问题是：可以上的不正点，而正点的又不能上。”我太喜欢这个句型了，马上偷来练习造句。比如说，餐馆里的菜色既好吃又便宜，但是，好吃的菜不便宜，便宜的菜不好吃；夜店里的女孩既漂亮又随便，但是，漂亮的女孩不随便，随便的女孩不漂亮；我们的官吏既清廉又能干，但是，清廉的官吏不能干，能干的官吏不清廉……

顺便说一句，《小城》的译文，我以为是布洛克小说最好的中文翻译。好到以后只要是刘丽真小姐的译作，我一定追着买，不管她翻的是不是布洛克。

2010年4月18日

剽窃这点事

小说家劳伦斯·布洛克讲过一个他的创作故事。他看了一集电视剧，电视剧的男主角被一个狂犬病患者攻击，编剧设置好各种纠缠的情节，令他无法得到及时治疗，注射狂犬病疫苗。电视剧的悬念是，他必须等上三十天，才能确定体内的狂犬病毒会不会发作，致他于死命。布洛克说：“这里提到的医学讯息，还有这种张力十足的运用，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

过了很多年，布洛克发表了一个中篇《犹如丧家之犬》。这是一个反恐的故事：以色列情报机关抓到了一名国际恐怖分子，恐怖分子的同党在纽约联合国大厦放了一枚炸弹，要求放人，“否则就轰掉半个美国东海岸”。以色列人无奈下只好照办。但放人之前，以色列人给恐怖分子打了一针狂犬病毒，病毒三十天后发作，恐怖分子一命归西。

被接连不断的剽窃事件搞到神经衰弱的读者一定惊呼：这不是剽窃吗？没错，这肯定是剽窃，布洛克自己都不否认。不过，虚构创作（文学、美术、音乐……）哪里离得开剽窃，尤

其是创意剽窃。布洛克说，很多作家的灵感来源完全是别人的作品。这没什么可耻的。布洛克创作经验谈中专辟一章，就叫“创意剽窃论”。

其实，剽窃当罚，是行规，并不是社会公则。十八世纪以前，并不存在剽窃的观念。就拿中国古典小说举例，假如没有反复剽窃接力写作，我们哪里读得到《三国演义》、《水浒传》、《金瓶梅》、《西游记》？西方的研究者说，十八世纪以前，欧洲社会将文学看作“公共财产”，可以任意使用，主流意识形态鼓励戏剧、音乐、艺术创作中尽可能丝毫不差地模仿大师的作品，避免“不必要的创造”，自出机杼会被指责为“傲慢冒昧”。版权、原创、剽窃这些观念是伴随资本主义制度和个人主义哲学的确立逐渐为人接受。即便在今日西方，也只有在学术界和新闻界，建立了剽窃惩罚规则。这在道理上说得通：学术界和新闻界是社会诚实和公信的最后堡垒，要有一个较高的行业道德门槛。

在事故最多、状况最乱、争执最激烈的文学圈和艺术圈，剽窃的标准和惩罚反而莫衷一是，几乎没有标准。唯一遭到一致谴责的是郭敬明式的直接抄袭。惩罚直接抄袭并不是道德惩罚，它是一种智力惩罚，是对愚蠢的惩罚。稍微聪明一点的改写，就不在惩罚之列。至于创意借用、转用、延伸……—所谓的创意剽窃，会和创意一样赢得掌声与喝彩。这些招数谁没用过？近来在中国日渐走红的英国作家伊恩·麦克尤恩 2006 年曾遭遇一场笔墨官司。女作家露西亚·安德鲁斯指责麦克尤恩的小说《赎罪》使用了她自传体小说的材料，并且没有做恰当的说

明。麦克尤恩在安德鲁斯去世后发表了一个声明，否认自己剽窃。有趣的是，英美文坛的一些大家，从品钦到厄普代克，纷纷出面力挺麦克尤恩。指责一个作家剽窃，会在作家圈里引起公愤，就像指责一个妓女传播性病，会在卖春界引起公愤。

一些激进的创作才子对剽窃的说法嗤之以鼻。美国音乐人约翰·索恩说，他的所有音乐基于多种来源的剽窃，无非是他以自己的美学标准把剽窃所得重新组合而已。作家勒瑟姆专门撰文歌颂剽窃。他说，人类所有有价值的表达，都是剽窃的产物。他的全部作品欢迎剽窃，随便取用，那些故事本来就不属于他，谁要谁拿走。

平心而论，如果以严格的标准来禁止创作界的剽窃，各种艺术创作很快就会死亡。什么是合乎道德的借鉴，什么是不合道德的剽窃，谁分得清？怎样才能分清？到了分清的那一刻，创作者大概也再无心力继续创作。米茨那说：“如果你模仿一个作家，那叫剽窃；如果你模仿两个作家，那叫研究。”类似的纠结粘着又何止千万？回到布洛克，他喜欢三百年前弥尔顿的说法：“就拿借用这件事情来说吧，如果借用人没能处理得更好，那么他就是剽窃。”这句话听上去最公允。不过，什么叫做“更好”，谁说了算？

布洛克的故事还没完。《犹如丧家之犬》发表后不久，他的一位作家朋友打电话给他，先把小说夸了一遍，然后说：“我很爱这篇小说，我正在想办法偷。”“你要偷？”“等我作品出来，你就会明白。”

那位朋友后来发表的故事是：美国情报机关在恐怖分子要挟下，被迫释放了一个间谍。美方不想让煮熟的鸭子飞走，释放前暗中给他下了毒药。药效不久发作，有人告诉这个间谍，解药在美方手里，要活命就要自首。间谍束手就擒后，才发现上当——毒药根本毒不死人。

就因为朋友这次成功的文学偷盗，布洛克创造出“创意剽窃”这个美丽的说法。

2010 年 9 月 26 日

和布洛克聊天

我很懒。假如巴菲特在我家楼下的街心花园演讲，我会去听一下，不过他要是移驾一公里以外的图书馆演讲厅，我不会跟着走；假如NBA新星格里芬在距离我家五公里的体育馆打球，我一定进场为他欢呼，不过他要是东去十五公里在源深体育中心暴力扣篮，我不会追随；假如娜塔莉·波特曼在二十公里远的东方艺术中心再现她《黑天鹅》里的惊才绝艳，即便是零下十度的严寒都挡不住我赏艳的步伐，不过她要是在两百公里外的南京现身，我只能遥向金陵致美意，止步不前，哪怕可以有和她共进素餐的荣幸。

但是，为了一个七十三岁的美国老汉，我飞了一千公里，从上海来到北京，就是为了能和他聊聊天。老汉在美国小有名气，并不是大闻人，名气界排名应该在一万位以下。他是侦探小说家劳伦斯·布洛克。

布洛克是有脑子的侦探小说家。我喜欢看侦探小说，但不喜欢看警匪小说，不喜欢看官兵捉强盗的故事。警察是主流建制